

公司代码：600605

公司简称：汇通能源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汇通能源	600605	轻工机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宗超	邢继辉
电话	021-62560000-108	021-62560000-147
传真	021-62566022	021-62566022
电子信箱	shaozongchao@huitongenergy.com	xingjihui@huitongenergy.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	2012年末
总资产	927,525,689.23	860,597,802.25	7.78	904,485,6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485,334,827.78	479,586,701.40	1.20	475,138,188.21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	145,518,718.77	-27,415,877.57	630.78	92,645,084.78

现金流量净额				
营业收入	2,123,053,816.44	2,194,916,410.65	-3.27	1,886,658,90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58,237.13	6,658,666.78	19.52	6,600,98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36,100.95	1,606,274.15	126.37	-5,681,409.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89	1.3949	增加0.254个百分点	1.39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0	0.0452	19.47	0.04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40	0.0452	19.47	0.04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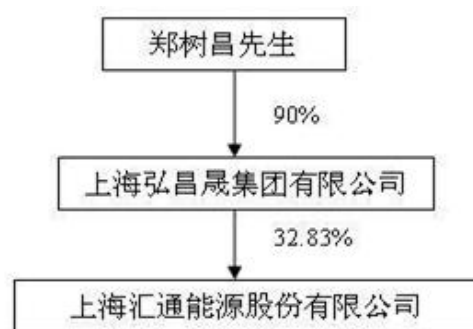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0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13,69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3	48,373,895	0	质押	30,500,000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0	9,572,589	0	未知	
鲍春玲	未知	2.84	4,191,896	0	未知	
上海鸿伦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2.70	3,979,561	0	质押	3,979,561
上海瀚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未知	2.51	3,693,209	0	质押	3,690,000
上海文洲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1.78	2,616,293	0	质押	2,615,91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非凡 18 号资金信托	未知	1.25	1,840,253	0	未知	
刘文斌	未知	0.90	1,321,084	0	未知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非凡 17 号资金信托	未知	0.76	1,120,767	0	未知	

楼剑锋	未知	0.67	988,65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弘昌晟集团与上述其他九大流通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 公司未知其他前九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回顾 2014 年，国际局势纷繁复杂，国内政府着眼于深化改革、激发创新，而经济也面临较大下行压力。面对较为严峻的形势，公司上下在危机中寻找机遇，将压力转化为动力，克服了公司发展道路上的障碍，使得公司在激荡的外部环境中依然保持了稳步发展的良好势头。

2014 年，公司全年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21.23 亿元；实现净利润 795.82 万元，同比增长 19.52%，在董事会既定战略方针下实现公司平稳发展。

(一) 风电一期项目确保安全生产，提高运行效率，风电二期项目启动

作为公司产业转型的方向，风电产业是公司着力推进的领域。2014 年度，内蒙风电一期项目发电量基本完成计划目标，年度风力发电营业收入达 4645.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1%；营业毛利为 2439.3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9%；毛利率达 52.51%。以公司管理层制定的详细、务实的风电发展计划为指引，内蒙汇通不断强化安全管理，稳步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努力提高风机维护和故障处理效率，提高风机可利用率，推动业绩不断提高：

1、发电能力基本与去年持平。2014年，在经历了大风季节限电较重，小风季节基本无风的挑战后，取得较为理想的发电业绩实属不易，这离不开每一位汇通风电员工的辛勤付出和努力。

2、安全目标基本完成。2014年，风场安全运行 365 天，中途未发生安全天数中断的情况，未发生任何人身、设备、电网事故。全年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开展各项日常工作，并全部完成。

3、进一步完善设备管理。完成风场设备的维护及故障处理。完善了风机维护手册的编制，开始收集风机故障维护手册原始数据资料。

4、固定资产和物资库房管理。完成内蒙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修订和落实，责任到人，并对内蒙公司固定资产进行盘点。

5、二期项目准备工作。公司继续努力推进巴音锡勒风电二期项目，已完成了二期风机选址和现场踏勘工作。风机主设备、塔筒的设备采购和二期工程、监理单位的招标工作已进行完毕。

6、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2014年内蒙公司招聘了一些新员工，为公司注入了新鲜血液；此外，通过技术问答、安全活动、反事故演习、学习风场安规和变电站安规等培训活动，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锻炼员工的综合应变能力，以应变风场的突发事件。

2014年，公司在确保风电一期项目安全、高效运作的基础上，在工程建设、项目运营管理、设备检修维护方面也积累了宝贵的经验，这对于未来二期风电项目的启动和运作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另外，在国家加大对新能源行业扶持力度的情势下，公司董事会将顺政策风向而动，积极把握政策红利，夯实公司产业基础，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强化经营管理，使公司成功蜕变为具有相当规模、较大影响力的以风力发电为核心产业的新能源上市公司。

（二）确保风险可控，推进贸易业务稳健发展

2014年，公司贸易业务收入 20.48 亿元，比上年减少 3.33%；营业毛利达 1747.25 万元。

由于电解铜产能过剩，铜价继续保持下跌态势，从年初的 52500 元一线一路跌至 44500 元附近。铜价下跌导致市场风险急剧放大 2014 年由于电解铜产能仍然过剩，国内制造业景气程度依旧低迷，加上行业内对经济增长的预期信心不足，致使下游用铜企业开工率严重不足，最终导致铜价下跌，从开年的 52500 元一线一路跌至 44500 元附近。大批贸易商的亏损导致市场风险急剧放大，毁约、一货多买，甚至提货单无货可提的事情时有发生。

2014 年公司贸易部重点关注风险防范，严格监督贸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尤其是贸易资金与增值税发票的进出管理。鉴于市场风险的加剧，贸易部加强风险防范意识，严格监督《贸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尤其是贸易资金与增值税发票的进出管理。提高了对上游客户的筛选标准，重

视对客户资信的评价，不与达不到公司资信标准的客户开展业务。大力加强了与市场内客户的接触，通过种种渠道去了解其他客户的经营情况，及时掌握发生的贸易纠纷、贸易欺诈所涉及到的公司名单，甚至传闻可能出现资金问题的公司名单掌握客户及潜在客户的资信状况。提高了对上游客户的筛选标准，新客户及涉及到贸易纠纷的老客户的业务，甚至感觉没有把握的业务都不参与。大力加强了与市场内客户的接触，通过种种渠道去了解其他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时掌握发生的贸易纠纷、贸易欺诈所涉及到的公司名单，甚至传闻可能出现资金问题的公司名单，避免与其发生业务往来。

正是通过上述努力，成功地规避了好几笔有问题的业务。在这样恶劣的市场环境中，公司全年没有发生一次贸易风险，基本完成年初制定的贸易目标。

（三）加强物业经营管理，提升盈利能力

2014年，母公司及子公司共实现房租收入 2591.34 万元，同比增长 14.81%；实现物业管理收入 120.76 万元，同比减少 13.24%。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在房产物业租赁与物业管理方面，2014 年公司主要进行了以下工作：

1、在大量的前期考察、调研以及方案讨论的基础上，2014 年度公司物业开发装修、改造运营的工作终于有了实质性的突破，公司旧厂房资源盘活再利用重点项目中兴路——兴园创意办公园区已于 2014 年 6 月份正式开工建设，目前改造工程已进入收尾阶段，已于 2015 年 1 月末顺利竣工并即将投入营运。同时平凉路社区生活服务广场装修改造项目前期工作也在积极准备之中，预计能在 2015 年 3 月前后进入施工环节。这两个重点项目的开发开展和运营标志公司房产租赁管理水平已经跨上一个新的台阶，颠覆原有管理模式，从粗放型、简单的厂房出租租赁形式转入到精细化、高品质的物业租赁、管理和运营管理新阶段。

2、在房屋运营维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循经营管理层制定的计划，按时完成公司房产改造工程的前期工作、做好房屋的交接手续及设备、房屋的维修工作，通过定期对公司空置厂房的巡查，及时了解公司空置物业的详细情况，杜绝不安全隐患的发生。

3、在物业管理方面，公司实施轻工机械大厦的装修项目，做好 1-3 楼装修工程的管理、协调和服务工作，如期完成物业管理服务费及水电费的收缴工作。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日期：以财政部 2014 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4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3)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在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陆续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第 9 号、第 30 号、第 33 号、第 37 号、第 39 号、第 40 号、第 41 号等八项准则和 2014 年 7 月 23 日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201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主要影响如下：

①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合并财务报告的影响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 年 1 月 1 日归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中国浦发实业总公司	1992年取得股权	-	-257,839.00	257,839.00	-
合计	/	-	-257,839.00	257,839.00	-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的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内容，公司变更了被投资单位中国浦发实业总公司的核算方式，将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变更为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按照要求追溯调整期初数。该调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年初及期末净资产不产生任何影响。

②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合并财务报告的影响(一)

项目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长期待摊费用	将在一年内摊销的装修费	-	-299,460.00	299,460.00	-
合计	/	-	-299,460.00	299,460.00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内容，公司将在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并按照要求追溯调整期初数。该调整对公司年初及期末净资产不产生任何影响。

③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合并财务报告的影响(二)

项目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预付账款	预付工程款	-	-6,813.53	6,813.53	-
合计	/	-	-6,813.53	6,813.53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内容，公司将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并按照要求追溯调整期初数。该调整对公司年初及期末净资产不产生任何影响。

④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合并财务报告的影响(三)

项目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应缴税费(+/-)	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应缴税费	应缴增值税借方余额	-	31,576,638.79	31,576,638.79	-
合计	/	-	31,576,638.79	31,576,638.79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内容，公司将应缴增值税借方余额在

“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并按照要求追溯调整期初数。该调整对公司年初及期末净资产不产生任何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4 年 10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4-027）。

4.2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公司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的全部控股子公司：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海炯睿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白音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红格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详细信息见附注。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郑树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3 月 30 日